



**2014 长城润滑油中国房车锦标赛 第六站 北京**  
**2014 SINOPEC Lubricants China Touring Car Championship — BGIC**

签发： 赛事仲裁委员会

决定文件编号： 06

主送： 超级量产车组： 捷凯车队

赛事仲裁委员会收到赛事总监报告，经过调查，决定如下：

参赛者	捷凯车队
事实	未保证 11 号赛车安全的情况下释放，参加自由练习。（11 号赛车在两次自由练习中均未安装防护网。第一次自由练习未安装防护网驶入赛道，赛事主管要求返回维修区。第二次自由练习再次发生未安装防护网的赛车驶入赛道。）
依据	2014 年中国房车锦标赛超级量产车组比赛规则第 33.24 条款和 15.4 条 c)款
决定	罚款 20000 元人民币

参赛者仍有上诉的权利。

葛 钧  
仲裁主席

张君渝  
仲 裁

吴坤珉  
仲 裁

日期： 2014 年 10 月 04 日

时间：

参赛者签收

文件编号：

签名.....

时间.....  
 2014.10.3

抄送：	
1.车队	2.官方公告栏
3.技术代表	4.记时中心